公司代码:688109　　公司简称:品茗科技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阐述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品茗科技	688109	品茗股份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志鹏	王倩
电话	0571-56928512	0571-56928512
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 3 号天堂软件园 B 幢 5 楼 C 座	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 3 号天堂软件园 B 幢 5 楼 C 座
电子信箱	ir@pinming.cn	ir@pinming.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16,113,898.00	951,579,855.41	-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3,107,838.70	784,393,559.61	-0.1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7,485,346.96	185,172,497.95	1.25
利润总额	30,930,611.75	7,897,294.47	29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33,411.44	8,439,044.65	27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594,184.09	3,296,723.37	706.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7,548.85	-23,730,685.4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0	1.08	增加 2.8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11	263.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11	263.6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2.53	27.59	减少 5.06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71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莫绪军	境内自然人	25.06	19,755,726	0	0	无	0
新余灵顺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1	9,076,400	0	0	无	0
李军	境内自然人	10.03	7,909,576	0	0	无	0
陶李义	境内自然人	6.63	5,228,694	0	0	无	0
李继刚	境内自然人	5.49	4,330,145	0	0	无	0
章益明	境内自然人	2.17	1,706,966	0	0	无	0
陈飞军	境内自然人	2.15	1,696,961	0	0	冻结	355,000
诸暨淳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1,560,100	0	0	无	0
裘炯	境内自然人	1.3	1,021,392	0	0	无	0
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	971,00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09　　证券简称:品茗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5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31,233,411.44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43,482,036.23 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55,497,543.69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定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8,842,300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 643,000 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份 78,199,3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3,459,79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 75.1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109　　证券简称:品茗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4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93 号)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600,000 股,发行价为 50.0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80,680,00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54,781,132.08 元,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9,537,830.0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06,361,037.87 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24 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出具天职业字[2021]15394 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0,680,000.00
减:承销费	54,781,132.08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19,537,830.05
募集资金净额	606,361,037.87
减:置换、转出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19,693,434.94
减:募投项目累计使用金额	405,712,497.59
其中:本期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12,683,536.04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0.00
加:累计理财、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0,600,250.02
其中:本期理财、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91,560.75
减: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11,560,978.24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4,377.12

说明:1、公司所有募投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施完毕并结项,其中部分项目在结项时存在待支付尾款,于 2025 年 1 月支付。上表“本期募投项目使用金额”即为 2025 年 1 月支付的项目尾款。

2、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资金 11,155.10 万元,与结项时节余金额 11,128.38 万元的差异为节余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相关法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与杭州银行江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杭州高新支行、招商银行杭州中山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元)
杭州银行江城支行	3301040160017409536	活期	68.17
中国建设银行杭州文西支行	3305016167000000835	活期	49.52
招商银行杭州中山支行	571908890410960	活期	4,259.43
合计			4,377.12

说明:公司所有募投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施完毕并结项,存在部分节余资金。以上账户余额为剩余节余资金在账户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公司将在销户时将利息收入转至基本账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营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已于 2023 年 12 月结项,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募投项目 “AIoT 技术在建筑施工领域的场景化应用研发项目”、“智慧工地整体解决方案研发项目”、“软件升级改造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结项,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所有募投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施完毕并结项,其中部分项目在结项时存在待支付尾款,于 2025 年 1 月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5-003)。

(八)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3 日

附件 1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636.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8.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46.7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538.5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5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AIoT 技术在建筑施工领域的场景化应用研发项目	否	16,638.03	10,839.83	10,839.83	61.53	8,647.15	-2,192.73	79.77%	已结项	-	不适用	否
智慧工地整体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否	15,289.51	16,846.30	16,846.30	224.59	12,198.54	-4,647.77	72.41%	已结项	-	不适用	否
软件升级改造项目	否	14,728.85	20,527.00	20,527.00	982.23	19,440.84	-1,086.16	94.71%	已结项	-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否	6,422.92	6,422.92	6,422.92	-	6,252.06	-170.86	97.34%	已结项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	6,000.00	6,000.00	-	6,000.00	-	100.00%	已结项	-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是	1,546.79	-	-	-	-	-	-	已结项	-	不适用	否
合计		60,636.10	60,636.10	60,636.10	1,268.35	52,538.59	-8,097.51	86.6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围绕主营业务发展以及募投项目的总体规划推进项目建设,但公司所处建筑信息化行业仍处于发展新段,为满足市场、客户不断新增的需求,公司需持续调整、优化产品研发内容,导致募投项目整体进度有所放缓。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募投项目“AIoT 技术在建筑施工领域的场景化应用研发项目”、“智慧工地整体解决方案研发项目”、“软件升级改造项目”实施时间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营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结项,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鉴于项目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该项目予以结项,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要求使用募集资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结合实际情况加强费用控控,节约了部分资金支出,项目实施完毕后节余募集资金 170.86 万元(未包含理财、利息等收益),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2025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AIoT 技术在建筑施工领域的场景化应用研发项目”、“智慧工地整体解决方案研发项目”、“软件升级改造项目”结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述三个项目均已建设完成,公司同意将三个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募集资金总额”是指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人民币 60,636.10 万元。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证券代码:688109　　证券简称:品茗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6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 年 9 月 8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 年 9 月 8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 3 号天堂软件园 B 幢 C 座 5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9 月 8 日

至 2025 年 9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3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09	品茗科技	2025/9/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5 年 9 月 3 日、4 日(上午 09:00-11:30、下午 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 3 号天堂软件园 B 幢 C 座 5 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至公司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至公司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方式登记,须在登记时间下午 17:00 之前送达,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方式及注明“股东会”字样。信函登记需附上述 1、2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四)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须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 3 号天堂软件园 B 幢 C 座 5 楼

联系电话:0571-56928512

邮箱:ir@pinming.cn

联系人:高志鹏、王倩

特此公告。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5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109　　证券简称:品茗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7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对截至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等资产进行全面充分地清查、分析和评估。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2025 年半年度,公司各项资产转回的减值准备合计为 1,254,733.47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半年度计提(转回)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06,160.5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61,909.9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78,810.07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423,060.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51,427.08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251,427.08
合计	1,254,733.47

二、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对于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款项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经测试,公司本期合计转回信用减值损失金额 2,506,160.55 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具体的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一致。经测试,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1,251,427.08 元。

三、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转回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1,254,733.47 元,对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影响 1,254,733.47 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ST 松发　　公告编号:2025 临-092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350,000.00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人民币 350,000.00 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事项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独立财务顾问”)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032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9,080,992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6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99,999,976.6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67,952,612.06 元(不含增值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32,047,364.58 元。前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5]10382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上述募集资金实施专项存储、专款专用,并与独立财务顾问、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 临-080),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标的公司的募投项目建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配套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配套资金
1	恒力造船(大连)有限公司绿色高端装备制造项目	350,000.00	350,000.00
2	恒力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国际化船舶研发设计中心项目(一期)	50,000.00	43,204.74
合 计		400,000.00	393,204.74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本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自 2024 年 10 月 1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至 2025 年 8 月 8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款项合计人民币 3,943,058,646.13 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 3,500,0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恒力造船(大连)有限公司绿色高端装备制造项目	394,305.86	350,000.00
2	恒力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国际化船舶研发设计中心项目(一期)	-	-
合 计		394,305.86	350,000.00

四、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实施情况

截至 2025 年 8 月 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394,305.86 万元,其中,本次拟以募集资金置换 350,000.00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本次拟置换方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的规定。

六、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8 月 2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50,000.00 万元。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用自筹资金事项已经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置换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置换时间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六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综上所述,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三)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关于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5]10556 号),认为:松发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上证发(2025)68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松发股份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ST 松发　　公告编号:2025 临-090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陈建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逐项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陈建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以下统称“专门委员会”)。同意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一)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成员由陈建华、陈汉伦、周波组成,由陈建华担任主任委员;

(二)审计委员会成员由许浩然、李志文、王月组成,由许浩然担任主任委员;

(三)提名委员会成员由李志文、许浩然、史玉高组成,由李志文担任主任委员;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周波、许浩然、王孝海组成,由周波担任主任委员。

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由新当选的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当场选举产生。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陈汉伦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